

(9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附件4:

1.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 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紫阳县林业局 的 2026 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(紫阳县)三标段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紫阳县林业局 的 2026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(紫阳县)三标段, 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安康明晶博创农林科技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27 人, 营业收入为 249.3163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36.4866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;

2. (标的名称), 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_____ 人, 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, 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安康明晶博创农林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2026年5月21日

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